

广州东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3 月备考合并审计报告

广会专字[2016]G16004330025 号

目 录

报告正文.....	1-2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备考合并利润表.....	5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6-61

审计报告

广会专字[2016]G16004330025 号

广州东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州东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凌机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3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东凌机械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东凌机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东凌机械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本报告仅供东凌机械股权转让事宜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因使用本报告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注册会计师及本事务所无关。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火旺

中国注册会计师：姚静

中国

广州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东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2016. 3. 31	2015.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02,815,824.38	69,755,885.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2	33,455,688.00	16,214,740.38
应收账款	3	251,039,777.81	289,336,988.56
预付款项	4	1,281,491.35	1,788,374.29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	114,477,034.76	115,576,797.22
存货	6	189,872,651.57	170,634,681.4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7	7,493,315.72	55,378,524.40
流动资产合计：		700,435,783.59	718,685,991.3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8	427,384,225.21	435,121,185.11
在建工程	9	31,950,010.43	24,226,307.20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无形资产	10	48,504,063.47	48,806,422.64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1	198,523.95	230,968.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8,721,454.03	8,025,800.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	1,281,635.03	1,645,893.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8,039,912.12	518,056,576.94
资产总计：		1,218,475,695.71	1,236,742,568.25

所附注释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表)

编制单位: 广州东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16. 3. 31	2015.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	148,800,000.00	138,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5	7,845,200.00	3,495,650.00
应付票据	16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款项	17	147,593,504.05	178,522,735.75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18	14,564,510.94	15,744,450.53
应交税费	19	11,529,948.28	11,748,925.39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20	3,500,000.00	3,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21	10,276,936.25	9,261,432.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	67,875,000.00	80,2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3	9,870,819.64	9,960,586.52
流动负债合计:		521,855,919.16	551,283,780.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	105,625,000.00	113,750,000.00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25	4,201,470.00	4,309,2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826,470.00	118,059,200.00
负债合计:		631,682,389.16	669,342,980.5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44,101,318.77	44,101,318.77
资本公积		21,600.71	21,600.71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13,034,585.44	13,034,585.44
未分配利润		273,616,268.02	263,748,841.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0,773,772.94	320,906,345.93
少数股东权益		256,019,533.61	246,493,241.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6,793,306.55	567,399,587.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18,475,695.71	1,236,742,568.25

所附注释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州东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	290,120,452.30	1,068,328,344.10
其中：营业收入	26	290,120,452.30	1,068,328,344.10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251,126,573.61	997,111,464.61
其中：营业成本	26	242,276,918.64	924,317,128.68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	841,818.58	4,262,005.84
销售费用	28	6,289,761.16	21,435,595.66
管理费用	29	12,073,454.94	41,944,997.55
财务费用	30	-9,038,070.59	3,668,898.81
资产减值损失	31	-1,317,309.12	1,482,838.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4,349,550.00	-11,572,555.05
投资收益	33	-8,286,750.00	12,196,522.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		-	-
三、营业利润		26,357,578.69	71,840,846.58
加：营业外收入	34	186,908.64	4,060,055.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1,839,820.89
减：营业外支出	35	216,599.82	2,364,416.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6,599.82	360,769.76
四、利润总额		26,327,887.51	73,536,485.03
减：所得税费用	36	6,934,168.65	15,759,616.77
五、净利润		19,393,718.86	57,776,868.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67,427.01	29,602,723.66
少数股东损益		9,526,291.85	28,174,144.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393,718.86	57,776,868.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867,427.01	29,602,723.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526,291.85	28,174,144.60

所附注释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1、公司所属行业类别

制造业；

2、公司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金属制品批发；金属结构制造；其他金属加工机械制造；模具制造；房屋租赁；铸造机械制造；机械零部件加工。

3、公司法定地址

广州市增城仙村镇仙宁路 498 号（办公楼 D-1）、厂房（模具保养 A-9）

4、公司总部地址

广州市增城仙村镇仙宁路 498 号

5、法定代表人

徐季平

(二) 合并报表范围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 公 司 全 称	子公司类型
广州戴卡旭铝铸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州驭风旭铝铸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及“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

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同时根据本公司与出售资产相关的协议之约定，并按照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1）出售子公司合肥东凌旭铸件工业有限公司获得公司董事会的批准。

（2）假设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对合肥东凌旭铸件工业有限公司所持股权的转让，并办妥股权过户手续及资产交接手续；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上述资产将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

（3）处置上述资产而产生的费用及税务等影响不在备考财务报表中反映。

2、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根据编制备考财务信息的假设，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 2015 年及 2016 年 1-3 月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采用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在上述假设条件基础上进行编制。

本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交易双方协议的交易价款 69,360,000.00 元计入其他应收款。

由于本次资产出售方案，包括实际交易价款，拟处置资产的评估值及其计税基础都可能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上述假设存在差异，则相关处置收益将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实际入账时作出相应调整。另外考虑到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特殊目的，备考财务报表未编制备考现金流量表和备考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3、持续经营

公司承诺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 11、应收款项”、“三 14、固定资产”、“三 20、资产减值”、“三 24、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豁免条款：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且不存在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则不应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报表采用的会计方法

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 - 合并财务报表》的要求，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会计报表及其他相关资料为依据，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的债权与债务项目、内部销售收入和未实现的内部销售利润等项目，以及母公司对子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项目的数额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的基础上，合并各报表项目数额编制。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报表中单独列示。子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按照母公司统一选用的会计政策确定。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列示。

-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 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1 号——现金流量表》的规定，对持有时间短（一般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可随时变现、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外币业务

公司日常核算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入账，每月末对资产负债表之货币资金、债权债务等货币性项目的外币余额按当日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进行调整，其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发生时的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人民币金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项目合计数的差额，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利润表中所有项目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有关反映发生数的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项目的金额列示；“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的其他各项目的金额计算列示。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分成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金融资产，取得时按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至到期投资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当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对于公司通过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按照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时按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本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会计准则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的减值：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发生减值，则损失的金额以资产的账面金额与预期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的差额确定。在计算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应采用该金融资产原始有效利率作为折现率。资产的账面价值应通过减值准备科目减计至其预计可收回金额，减计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采用单项评价，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资产，以单项或组合评价的方式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

对于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如有证据表明由于无法可靠地计量其公允价值所以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无市价权益性金融工具出现减值，减值损失的金额应按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与以类似金融资产当前市场回报率折现计算所得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计量。

对于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如果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

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

-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11、应收款项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运用个别认定法来评估资产减值损失，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除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的其他应收款外的单项金额不重大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内部往来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内部往来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40	40
3 年以上	80	80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一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一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确定存货的实物数量采用永续盘存制。

一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使用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存货发出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核算，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则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

13、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子公司投资；投资方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原则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的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3）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行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4) 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5)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1)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

(2) 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确认方法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详见 20、长期资产减值

14、固定资产

- 固定资产的标准和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该固定资产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固定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固定资产的分类及其折旧方法、折旧率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并按固定资产类别的原价、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及预计残值确定其折旧率。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1）房屋建筑物	10-30	4-5	3.17-9.6
（2）机器设备	5-15	4-5	6.33-19.20
（3）运输设备	5-10	4-5	9.5-19.20
（4）办公及其他设备	5-10	4-5	9.5-19.20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详见 20、长期资产减值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满足以下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应当认定为融资租赁：A: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B: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C: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是租赁期大于、等于资产使用年限的 75%，但若标的物是在租赁开始日已使用期限达到可使用期限 75% 以上的旧

资产则不适用此标准；D：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通常是租赁最低付款额的现值大于、等于资产公允价值的 90%；E：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按照实质重于法律形式的要求，企业应将融资租入资产作为一项固定资产计价入账，同时确认相应的负债，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资产的价值。

15、在建工程

- 在建工程的类别

公司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 在建工程的计量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因进行试运转发生的净支出计入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取得的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能够对外销售的产品，其发生的成本，计入在建工程成本，销售或结转为产成品时，按实际销售收入或者预计售价冲减在建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详见 20、长期资产减值

16、借款费用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资本化率计算的发生额予以资本化。除此以外的其它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当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并应当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应当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一般借款利息费用资本化金额 = 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 ×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 所占用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

= 所占用一般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之和 ÷ 所占用一般借款
本金加权平均数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 Σ (所占用每笔一般借款本金 × 每笔一般借款在当期所
占用的天数 / 当期天数)

17、无形资产

- 无形资产的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

无形资产期末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回收金额孰低计量。

-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详见 20、长期资产减值

一、无形资产支出满足资本化的条件：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符合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18、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根据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发生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并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资产中除存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暂以成本模式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等按其专门规定处理减值以外的其他资产，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这些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进行减值测试。

21、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一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企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一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的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一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

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条件的，将根据设定的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此以外，企业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按结算方式的不同，股份支付可以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初始确认与计量

可立即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当在授予日，即股份支付协议获得批准的日期，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等待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

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后续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行权日，企业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股本。

—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初始确认与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当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2）后续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企业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企业应当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应按企业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24、收入

— 销售商品

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 (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提供劳务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如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分别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

- (1) 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2) 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方式：公司货物发出后根据客户的确认单确认当月销售收入。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

得税负债：

1、商誉的初始确认；

2、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①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②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所得税费用计量

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A：企业合并；B：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27、租赁

- 融资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经营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套期会计

套期保值，是指企业为规避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商品价格风险、股票价格风险、信用风险等，指定一项或一项以上套期工具，使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抵销被套期项目全部或部分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或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第一，在套期开始时，企业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价方法等内容。套期必须与具体可辨认并被指定的风险有关，且最终影响企业的损益。

第二，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企业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第三，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发生的可能性很大，且必须使企业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第四，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即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以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

第五，企业应当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公司的套期保值为现金流量套期，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应当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单列项目反映。该有效套期部分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①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②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2)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即扣除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在风险管理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中，载明了在评价套期有效性时将排除套期工具的某部分利得或损失或相关现金流量影响的，被排除的该部分利得或损失的处理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的后续处理要求：

(1)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一项金融负债的，原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应当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企业预期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应当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一项非金融负债的，企业可以选择下列方法处理：①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应当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企业预期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应当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②将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了一项确定承诺时，该确定承诺满足运用套期保值准则规定的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也应当选择上述两种方法之一处理。企业选择了上述两种处理方法之一作为会计政策后，应当一致地运用于相关的所有预期交易套期，不得随意变更。

(3) 不属于以上(1)或(2)所指情况的，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运用现金流量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1)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不应当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时，再按有关规定处理。

套期工具展期或被另一项套期工具替换，且展期或替换是企业正式书面文件所载明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

(2) 该套期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保值准则规定的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不应当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时，再按有关规定处理。

(3) 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

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企业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

对于预期交易套期，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不应当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或预计不会发生。预期交易实际发生的，应按有关规定处理；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的，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的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的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营业税	劳务收入	5%
增值税	销售、劳务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税 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2、税收优惠

广州戴卡旭铝铸件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 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的编号为 GR20134400038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13 年起连续三年适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的优惠税率 15%，2014 年度、2015 年度广州戴卡旭铝铸件有限公司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15%。

五、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库存现金	254, 571. 41	47, 426. 31
银行存款	63, 489, 100. 10	35, 995, 455. 21
其他货币资金	39, 072, 152. 87	33, 713, 003. 52
合 计	102, 815, 824. 38	69, 755, 885. 0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信用证及其他保证金	20, 008, 333. 77	20, 008, 326. 60
外汇保证金	19, 063, 819. 10	13, 704, 676. 92
合 计	39, 072, 152. 87	33, 713, 003. 52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如下：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银行承兑汇票	33,455,688.00	16,214,740.38
合 计	33,455,688.00	16,214,740.38

(2) 报告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00,000.00	-
合 计	5,400,000.00	-

(3) 报告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6. 3.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 万)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4,491,479.92	99.48	13,451,702.11	5.09	251,039,777.8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1,554.31	0.52	1,391,554.31	100.00	-
合 计	265,883,034.23	100.00	14,843,256.42	5.58	251,039,777.81
类 别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 万)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4,809,137.22	99.55	15,472,148.66	5.08	289,336,988.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1,554.31	0.45	1,391,554.31	100.00	-
合 计	306,200,691.53	100.00	16,863,702.97	5.51	289,336,988.5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6. 3. 31			2015. 12. 31		
	金 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金 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63,990,666.00	13,199,533.29	5.00	304,217,049.81	15,210,852.49	5.00
1 至 2 年	212,117.59	21,211.76	10.00	303,391.08	30,339.11	10.00
2 至 3 年	-	-	-	-	-	-
3 年以上	288,696.33	230,957.06	80.00	288,696.33	230,957.06	80.00
合 计	264,491,479.92	13,451,702.11	5.09	304,809,137.22	15,472,148.66	5.08

报告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16. 3. 31			
	金 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安驰汽车股份公司	298,066.35	298,066.35	100.00%	无法收回
泰安华泰铝轮毂有限公司	61,850.00	61,850.00	100.00%	无法收回
南海市安驰铝合金车轮有限公司	14,000.00	14,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广州宝龙集团轻型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985,960.00	985,960.00	100.00%	无法收回
保定泰克橡胶有限公司	30,500.00	30,5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广元市工商联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177.96	1,177.96	100.00%	无法收回
合 计	1,391,554.31	1,391,554.31	-	

(2) 公司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公司报告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020,446.55 元。

(3) 公司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 位 名 称	2016. 3. 31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旭技术株式会社	144,599,985.77	54.38	7,229,999.29
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	83,485,880.07	31.40	4,174,294.00
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17,724,251.20	6.67	886,212.56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6,576,957.99	2.47	328,847.90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084,646.78	1.16	154,232.34
合 计	255,471,721.81	96.08	12,773,586.09

(5) 公司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16.3.31		2015.12.31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84,136.98	68.99	1,318,855.76	73.74
1 至 2 年	40,851.84	3.19	113,016.00	6.32
2 至 3 年	107,038.01	8.35	107,038.01	5.99
3 年以上	249,464.52	19.47	249,464.52	13.95
合 计	1,281,491.35	100.00	1,788,374.29	100.00

报告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 位 名 称	2016.3.31	占预付款项合计数的比例 (%)
无锡众鑫模具有限公司	181,500.00	14.16
广州赛诺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25,050.00	9.76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广州石油分公司	78,210.17	5.4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州石油分公司	69,478.81	6.10
上海衍冶压铸模具有限公司	65,000.00	5.07
合 计	519,238.98	40.51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如下：

类 别	2016. 3.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 万)	109,839,800.00	94.59	-	-	109,839,8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86,331.60	5.16	1,349,096.84	22.54	4,637,234.7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4,226.95	0.25	294,226.95	100.00	-
合 计	116,120,358.55	100.00	1,643,323.79	1.42	114,477,034.76

类 别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 万)	110,665,250.00	94.68	-	-	110,665,25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27,451.14	5.07	1,015,903.92	17.14	4,911,547.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4,226.95	0.25	294,226.95	100.00	-
合 计	116,886,928.09	100.00	1,310,130.87	1.12	115,576,797.22

报告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16. 3. 31			
	金 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凌集团有限公司	69,360,000.00			不具有收回风险
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479,800.00	-	-	不具有收回风险
广州动源压缩机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不具有收回风险

项 目	2016. 3. 31			
合 计	109,839,8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6. 3. 31			2015. 12. 31		
	金 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金 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648,150.34	132,407.51	5.00	2,618,896.15	130,944.81	5.00
1 至 2 年	1,001,513.55	100,151.36	10.00	1,556,524.28	155,652.42	10.00
2 至 3 年	1,881,990.49	752,796.20	40.00	1,680,794.71	672,317.89	40.00
3 年以上	454,677.22	363,741.78	80.00	71,236.00	56,988.80	80.00
合 计	5,986,331.60	1,349,096.85	22.54	5,927,451.14	1,015,903.92	17.14

报告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16. 3. 31			
	金 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莞市大昌冷冻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3,415.00	13,415.00	100.00%	无法收回
武汉远东机床工具有限公司	6,809.40	6,809.40	100.00%	无法收回
上海申克试验机有限公司	400.00	400.00	100.00%	无法收回
斗山工程机械(中国)有限公司	17,823.27	17,823.27	100.00%	无法收回
北京瑞德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440.00	1,440.00	100.00%	无法收回
沈阳东大三建工业炉制造有限公司	76,300.00	76,3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南京理工大学科技贸易公司	62,303.00	62,303.00	100.00%	无法收回
智阳广告(广州)有限公司	14,000.00	14,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泛泰克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12,900.00	12,900.00	100.00%	无法收回
上海易电电器有限公司	11,800.00	11,800.00	100.00%	无法收回
珠海汉诺斯发展有限公司	9,500.00	9,500.00	100.00%	无法收回
丹东市北方工业仪器制造厂	6,600.00	6,6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哈尔滨大鹏专用工具厂	6,490.00	6,490.00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远东机械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	6,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南京长江电炉厂有限公司	5,268.00	5,268.00	100.00%	无法收回
上海曼力液压元件技术有限公司	5,160.00	5,160.00	100.00%	无法收回
北京慧源恒信机电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江门长江活塞有限公司	4,950.00	4,950.00	100.00%	无法收回

项 目	2016. 3. 31			
中国如意技贸中心	4,183.13	4,183.13	100.00%	无法收回
抚顺铝厂标准样品研究所	4,000.00	4,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北京东方科法信技术维修站	2,400.00	2,400.00	100.00%	无法收回
上海英格索兰压缩机有限公司	1,391.00	1,391.00	100.00%	无法收回
增城市荔城联谊加油站	1,093.92	1,093.92	100.00%	无法收回
上海导达电工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740.48	740.48	100.00%	无法收回
富阳场口特种耐火材料厂	489.75	489.75	100.00%	无法收回
上海保隆实业有限公司	260.00	260.00	100.00%	无法收回
北京必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0.00	220.00	100.00%	无法收回
宁夏中卫大河机床有限责任公司	140.00	140.00	100.00%	无法收回
广州启瑞电子有限公司	13,150.00	13,150.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 计	294,226.95	294,226.95	-	

(2) 公司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公司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33,192.92 元。

(3) 公司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股权处置款	69,360,000.00	69,360,000.00
往来款	41,643,736.68	42,025,266.68
员工备用金	754,910.35	674,111.62
其他	408,930.13	1,130,317.40
押金及保证金	3,658,554.44	3,403,005.44
无法收回的预付款	294,226.95	294,226.95
合 计	116,120,358.55	116,886,928.0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客 户 类 别	款项性质	2016. 3. 31	账 龄	占其他应 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东凌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处置款	69,360,000.00	1-2 年	59.73	-
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34,479,800.00	3 年以内	29.69	-
广州动源压缩机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00.00	2-3 年	5.17	-
广州开运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196,000.00	3 年以内	2.75	845,000.00
广州立中锦山合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63,936.68	1 年以内	1.00	58,196.83
合 计		114,199,736.68		98.34	903,196.83

(6) 公司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公司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6、存货

(1) 存货分类如下:

存货种类	2016. 3. 31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028,189.87	-	9,028,189.87	7,634,959.62	-	7,634,959.62
在产品	16,524,199.75	-	16,524,199.75	31,659,097.33	-	31,659,097.33
库存商品	48,959,674.25	369,944.51	48,589,729.74	34,681,269.12	-	34,681,269.12
发出商品	63,078,185.72	-	63,078,185.72	48,192,801.21	-	48,192,801.21
委托加工物资	20,839,040.02	-	20,839,040.02	17,679,954.76	-	17,679,954.76
周转材料	31,813,306.47	-	31,813,306.47	30,786,599.38	-	30,786,599.38
合 计	190,242,596.08	369,944.51	189,872,651.57	170,634,681.42	-	170,634,681.42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5. 12. 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6. 3. 31
		计 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	369,944.51	-	-	-	369,944.51

合 计	-	369,944.51	-	-	-	369,944.51
-----	---	------------	---	---	---	------------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	-

7、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待抵扣进项税	7,493,315.72	12,378,524.40
银行理财产品	-	43,000,000.00
合 计	7,493,315.72	55,378,524.40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12.31 余额	194,080,275.80	445,140,005.70	5,292,047.70	5,038,328.19	649,550,657.39
2、本期增加金额	163,100.64	2,597,511.61	391,407.12	54,868.44	3,206,887.81
(1) 购置	163,100.64	1,308,311.61	391,407.12	54,868.44	1,917,687.81
(2) 在建工程转入	-	1,289,200.00	-	-	1,289,2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	1,690,300.66	369,388.00	83,088.00	2,142,776.66
(1) 处置或报废	-	1,690,300.66	369,388.00	83,088.00	2,142,776.66
4、2016.3.31 余额	194,243,376.44	446,047,216.65	5,314,066.82	5,010,108.63	650,614,768.54
二、累计折旧					
1、2015.12.31 余额	34,443,882.65	173,006,363.40	3,897,917.69	3,081,308.54	214,429,472.28
2、本期增加金额	2,063,425.07	8,431,834.93	97,356.95	134,280.94	10,726,897.89
(1) 计提	2,063,425.07	8,431,834.93	97,356.95	134,280.94	10,726,897.89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 计
3、本期减少金额	-	1,521,270.48	332,449.20	72,107.16	1,925,826.84
(1) 处置或报废	-	1,521,270.48	332,449.20	72,107.16	1,925,826.84
4、2016.3.31 余额	36,507,307.72	179,916,927.85	3,662,825.44	3,143,482.32	223,230,543.33
三、减值准备					
1、2015.12.31 余额	-	-	-	-	-
2、2016.3.31 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2015.12.31 账面价值	159,636,393.15	272,133,642.30	1,394,130.01	1,957,019.65	435,121,185.11
2、2016.3.31 账面价值	157,736,068.72	266,130,288.80	1,651,241.38	1,866,626.31	427,384,225.21

(2) 公司报告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项目如下: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账 面 余 额	减值准备	账 面 净 值	账 面 余 额	减值准备	账 面 净 值
汽车轮毂生产扩建项目	28,503,314.79	-	28,503,314.79	21,052,051.56	-	21,052,051.56
其他工程	3,446,695.64	-	3,446,695.64	3,174,255.64	-	3,174,255.64
合 计	31,950,010.43	-	31,950,010.43	24,226,307.20	-	24,226,307.2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 目 名 称	预算数	2015. 12. 31	本期增加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6. 3. 31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本期 利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 来源
汽车轮毂生产扩建项目	3800 万	21,052,051.56	8,740,463.23	1,289,200.00	-	28,503,314.79	75.01%	完成主体工程	-	-	-	自筹
其他工程		3,174,255.64	272,440.00	-	-	3,446,695.64	-		-	-	-	自筹
合 计		24,226,307.20	9,012,903.23	1,289,200.00	-	31,950,010.43						

(3)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有明显减值迹象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技术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12.31 余额	58,521,327.89	284,940.00	6,885,390.00	65,691,657.89
2、本期增加	-	-	-	-
3、本期减少	-	-	-	-
4、2016.3.31 余额	58,521,327.89	284,940.00	6,885,390.00	76,099,291.89
二、累计摊销				-
1、2015.12.31 余额	9,976,100.25	23,745.00	6,885,390.00	16,885,235.25
2、本期增加	288,112.17	14,247.00	-	302,359.17
(1) 计提	288,112.17	14,247.00	-	302,359.17
3、本期减少	-	-	-	-
(1) 处置	-	-	-	-
4、2016.3.31 余额	10,264,212.42	37,992.00	6,885,390.00	17,187,594.42
三、减值准备				-
1、2015.12.31 余额	-	-	-	-
2、本期增加	-	-	-	-
3、本期减少	-	-	-	-
4、2016.3.31 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5.12.31 账面价值	48,545,227.64	261,195.00	-	48,806,422.64
2、2016.3.31 账面价值	48,257,115.47	246,948.00	-	48,504,063.47

(2) 公司报告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3) 报告期末不存在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5.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额	2016. 3. 31
装修工程	230,968.44	-	32,444.49	-	198,523.95
合 计	230,968.44	-	32,444.49	-	198,523.95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822,184.82	4,205,546.21	18,173,833.84	4,543,458.47
资产折旧及摊销	10,218,431.27	2,554,607.82	10,433,716.76	2,608,429.19
衍生金融工具	7,845,200.00	1,961,300.00	3,495,650.00	873,912.50
合 计	34,885,816.09	8,721,454.03	32,103,200.62	8,025,800.16

(2) 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 因此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如下: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4,339.90	-
可抵扣亏损	7,071,793.62	6,228,654.55
合 计	7,106,133.52	6,228,654.5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16. 3. 31	2015. 12. 31
2017 年	1,341,393.09	1,341,393.09
2018 年	1,720,043.80	1,720,043.80
2019 年	502,870.88	502,870.88
2020 年	2,664,346.78	2,664,346.78
2021 年	843,139.07	-

年 份	2016. 3. 31	2015. 12. 31
合 计	7, 071, 793. 62	6, 228, 654. 55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预付工程款	1, 281, 635. 03	1, 645, 893. 39
合 计	1, 281, 635. 03	1, 645, 893. 39

1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保证借款	99, 000, 000. 00	79, 000, 000. 00
信用借款	-	10, 000, 000. 00
抵押、保证借款	49, 800, 000. 00	49, 800, 000. 00
合 计	148, 800, 000. 00	138, 800, 000. 00

(2) 报告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7, 845, 200. 00	3, 495, 650. 00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7, 845, 200. 00	3, 495, 650. 00
合 计	7, 845, 200. 00	3, 495, 650. 00

16、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国内信用证	100, 000, 000. 00	100, 000, 000. 00
合 计	100, 000, 000. 00	100, 000, 000. 00

(2) 报告期末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16. 3. 31	2015. 12. 31
1 年以内	136,468,220.12	170,833,987.12
1 至 2 年	7,979,716.07	4,097,248.99
2 至 3 年	2,165,200.60	2,345,078.91
3 年以上	980,367.26	1,246,420.73
合 计	147,593,504.05	178,522,735.7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深圳市金鹏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952,166.56	未达到验收结算条件
深圳市金鹏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226,931.61	未达到验收结算条件
深圳市柳溪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218,255.00	未达到验收结算条件
南京长江工业炉科技有限公司	1,339,200.00	未达到验收结算条件
佛山市金珠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078,493.50	未达到验收结算条件
合 计	8,815,046.67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 目	2015. 12. 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6. 3. 31
短期薪酬	15,744,450.53	34,361,469.04	35,541,408.63	14,564,510.9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279,236.71	1,279,236.71	-
辞退福利	-	-	-	-
合 计	15,744,450.53	35,640,705.75	36,820,645.34	14,564,510.94

(2) 短期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 目	2015. 12. 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6. 3. 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708,418.53	31,567,509.85	32,747,449.44	14,528,478.94
职工福利费	-	1,165,608.18	1,165,608.18	-
社会保险费	-	1,202,371.01	1,202,371.01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1,068,069.90	1,068,069.90	-
2、工伤保险费	-	39,048.33	39,048.33	-
3、生育保险费	-	95,252.78	95,252.78	-
住房公积金	-	410,580.00	410,58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032.00	15,400.00	15,400.00	36,032.00
1、工会经费	36,032.00	-	-	36,032.00
2、职工教育经费	-	15,400.00	15,400.00	-
合 计	15,744,450.53	34,361,469.04	35,541,408.63	14,564,510.94

(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明细如下:

项 目	2015. 12. 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6. 3. 31
基本养老保险费	-	1,225,429.75	1,225,429.75	-
失业保险费	-	53,806.96	53,806.96	-
合 计	-	1,279,236.71	1,279,236.71	-

19、应交税费

(1) 应交税费分项列示如下:

类 别	2016. 3. 31	2015. 12. 31
增值税	40,644.10	1,965,259.53
营业税	11,385.00	3,151.00
企业所得税	10,487,137.69	9,403,001.21
城市建设维护税	207,394.53	137,788.74
土地使用税	130,493.10	-

类 别	2016. 3. 31	2015. 12. 31
教育费附加	89,647.52	59,238.45
地方教育附加	58,491.43	39,564.00
个人所得税	55,022.21	77,259.79
印花税	42,705.54	56,100.27
房产税	407,027.16	7,562.40
合 计	11,529,948.28	11,748,925.39

(2) 主要税项适用税率参见本附注四。

20、应付股利

单 位 名 称	2016. 3. 31	2015. 12. 31
锦山国际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合计	3,500,000.00	3,500,000.00

2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如下：

款 项 性 质	2016. 3. 31	2015. 3. 31
往来款	9,012,316.56	7,995,068.61
其他	618,816.39	647,510.46
押金	645,803.30	618,853.30
合 计	10,276,936.25	9,261,432.37

(2) 报告期末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7,875,000.00	80,250,000.00
合 计	67,875,000.00	80,25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列示如下：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保证及抵押借款	67,875,000.00	80,250,000.00
合 计	67,875,000.00	80,250,000.00

23、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分项列示如下：

类 别	2016. 3. 31	2015. 12. 31
外购动力	7,477,660.30	7,522,022.86
租赁费用	441,605.64	-
铝屑加工费	292,513.82	50,789.96
包装回收费及运费	1,659,039.88	2,387,773.70
合 计	9,870,819.64	9,960,586.52

24、长期借款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保证及抵押借款	105,625,000.00	113,750,000.00
合 计	105,625,000.00	113,750,000.00

25、递延收益

项 目	2015.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3. 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309,200.00	-	107,730.00	4,201,470.00	收到政府补助
合 计	4,309,200.00	-	107,730.00	4,201,470.0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5.12.31	本期新增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6.3.31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省部产学研结合重大专项项目资金	4,309,200.00	-	107,730.00	-	4,201,47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4,309,200.00	-	107,730.00	-	4,201,470.00	

公司收到增城市科学技术局拨付的基于创新性吸收式热泵循环的工业节能技术示范与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 4,309,200.00 元，按相关设备的剩余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26、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288,523,910.88	239,920,078.00	1,063,833,264.28	921,586,239.02
其他业务	1,596,541.42	2,356,840.64	4,495,079.82	2,730,889.66
合 计	290,120,452.30	242,276,918.64	1,068,328,344.10	924,317,128.68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 种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4,419.58	2,307,358.42
教育费附加	209,723.94	961,775.07
地方教育附加	136,290.06	686,338.10
营业税	11,385.00	306,534.25
合 计	841,818.58	4,262,005.84

28、销售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人力成本	190,100.00	634,800.00
物流费用	4,594,862.76	15,734,701.45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业务拓展费用	190,419.00	735,767.42
办公费	85,238.77	337,549.56
商品维修费	1,229,140.63	3,992,777.23
合 计	6,289,761.16	21,435,595.66

29、管理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人力成本	6,840,704.44	21,205,970.94
办公费	1,972,130.85	7,603,861.38
业务拓展费	286,531.72	761,399.38
税费	691,978.94	3,716,296.46
咨询顾问费	377,402.19	1,215,963.58
折旧与摊销	1,441,806.80	5,484,622.81
研究开发费	462,900.00	1,956,883.00
合 计	12,073,454.94	41,944,997.55

30、财务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4,837,644.35	21,153,829.64
减：利息收入	700,408.79	7,040,148.52
汇兑损失	-13,462,013.22	-11,164,949.97
手续费及其他	286,707.07	720,167.66
合 计	-9,038,070.59	3,668,898.81

31、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坏账损失	-1,687,253.63	1,482,838.07

存货跌价损失	369,944.51	-
合 计	-1,317,309.12	1,482,838.07

32、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8,076,905.0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8,076,905.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349,550.00	-3,495,650.00
合 计	-4,349,550.00	-11,572,555.05

33、投资收益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286,750.00	12,196,522.14
合 计	-8,286,750.00	12,196,522.14

34、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1,839,820.89	1,839,820.8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1,839,820.89	1,839,820.89
政府补助	107,730.00	107,730.00	2,218,947.00	2,218,947.00
其他	79,178.64	79,178.64	1,287.11	1,287.11
合 计	186,908.64	186,908.64	4,060,055.00	4,060,055.00

(2) 政府补助明细:

补 助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	486,314.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补助专项资金	-	1,182,433.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技术改造项目财政奖励资金	-	548,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款	-	2,2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创新性吸收式热泵循环的工业节能技术示范与产业化项目	107,730.00	-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07,730.00	2,218,947.00	

35、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 性损益的金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 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16,599.82	216,599.82	360,769.76	360,769.7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16,599.82	216,599.82	360,769.76	360,769.76
对外捐赠	-	-	1,950,000.00	1,950,000.00
滞纳金	-	-	16,403.57	16,403.57
罚款支出及其他	-	-	37,243.22	37,243.22
合 计	216,599.82	216,599.82	2,364,416.55	2,364,416.55

3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7,629,822.52	13,050,174.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695,653.87	2,709,442.28

合 计	6,934,168.65	15,759,616.77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利润总额	26,327,887.51	73,536,485.0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581,971.88	18,384,121.2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3,123,298.1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5,547.29	571,658.8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6,649.48	1,180,481.76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	-1,253,346.88
合计	6,934,168.65	15,759,616.77

3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16. 3. 31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9,072,152.87	保证金
固定资产	83,542,669.05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48,257,115.47	抵押借款
合 计	170,871,937.39	

3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报告期末外币货币性项目情况如下:

项 目	2016. 3. 31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16. 3. 31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64,977.58
其中：日元	12,651,952.00	0.0575	727,487.24
其中：美元	5,802.38	6.4612	37,490.34
应收账款			144,599,985.77
其中：日元	2,513,470,985.00	0.0575	144,599,985.77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无发生变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 公 司 名 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 务 性 质	持股比例(100%)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戴卡旭铝铸件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55.00%	-	设立
广州驭风旭铝铸件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51.00%	-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2016 年 1-3 月归属 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6 年 1-3 月向少数 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2016 年 3 月 31 日 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州戴卡旭铝铸件有限公司	45%	3,352,647.06	-	128,740,030.95
广州驭风旭铝铸件有限公司	49%	6,173,644.79	-	127,279,502.66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2015 年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2015 年向少数股东宣 告分派的股利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州戴卡旭铝铸件有限公司	45%	11,945,516.39	-	125,387,383.89
广州驭风旭铝铸件有限公司	49%	16,228,628.21	-	121,105,857.8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16.3.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戴卡旭铝铸件有限公司	432,694,936.34	27,802,239.56	460,497,175.90	174,408,218.18	-	174,408,218.18
广州驭风旭铝铸件有限公司	455,439,802.63	478,134,927.80	933,574,730.43	488,195,643.37	185,625,000.00	673,820,643.37

子公司名称	2015. 12. 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戴卡旭铝铸件有限公司	398,171,817.92	28,060,824.56	426,232,642.48	147,594,011.56	-	147,594,011.56
广州驭风旭铝铸件有限公司	448,244,229.00	527,442,214.50	975,686,443.50	534,781,631.53	193,750,000.00	728,531,631.53

子公司名称	2016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州戴卡旭铝铸件有限公司	83,954,676.13	7,450,326.80	7,450,326.80	2,983,713.29
广州驭风旭铝铸件有限公司	219,010,178.24	12,599,275.09	12,599,275.09	60,509,452.34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州戴卡旭铝铸件有限公司	346,817,244.38	26,545,591.98	26,545,591.98	24,527,312.68
广州驭风旭铝铸件有限公司	762,486,802.49	33,119,649.41	33,119,649.41	-19,651,492.79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家用制冷电器具制造;制冷、空调设备制造;气体压缩机械制造;液压和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摩托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22175 万元	67.25	67.25

本公司的母公司持股变化详见“一、(一)、1、公司历史沿革”说明。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赖宁昌。

2、本公司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

其 他 关 联 方 名 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旭技术株式会社	广州驭风旭铝铸件有限公司持股 49%的股东以及广州戴卡旭铝铸件有限公司持股 25%的股东
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戴卡旭铝铸件有限公司持股 20%的股东
锦山国际有限公司	与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ASAHITEC ALUMINIUM (THAILAND) CO., LTD	旭技术株式会社控制之企业
广州立中锦山合金有限公司	持股 25%股东锦山国际有限公司与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广州市旭东铸件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旭技术株式会社控制之企业
东凌集团有限公司	与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广州动源压缩机有限公司	与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与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合肥东凌旭铸件工业有限公司	与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旭技术株式会社	销售商品	124,980,068.66	471,748,144.19
ASAHITECALUMINIUM (THAILAND) CO., LTD	销售商品	907,374.00	4,208,361.84
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1,355,453.04	295,226,465.85
广州立中锦山合金有限公司	水电及天然气	5,602,818.22	16,998,710.03
广州立中锦山合金有限公司	宿舍费用	-	223,096.00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广州立中锦山合金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57,261,603.72	608,517,631.35
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55,348.91	717,736.91
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	修理劳务	15,179.48	126,152.36
广州市旭东铸件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2,015,949.00	7,074,159.65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	25,989.38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承租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州市旭东铸件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8,000.00	212,660.00

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承租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支出	上期确认的租赁支出
东凌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65,632.00	1,039,356.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 联 方	2016. 3. 31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	33,455,688.00	-	16,214,740.38	-
应收账款	广州动源压缩机有限公司	212,117.58	21,211.76	300,000.00	30,000.00
应收账款	旭技术株式会社	144,599,985.77	7,229,999.29	138,290,431.79	6914,521.59
应收账款	ASAHITEC ALUMINIUM(THAILAND)CO., LTD	2,173,555.00	108,677.75	2,896,245.84	144,812.29
应收账款	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	83,485,880.07	4,174,294.00	106,370,538.71	5,318,526.94
其他应收款	广州东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4,479,800.00	-	34,479,800.00	-
其他应收款	广州动源压缩机有限公司	6,000,000.00	-	6,185,450.00	-
其他应收款	广州市旭东铸件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	-	212,660.00	10,633.00

项目名称	关 联 方	2016. 3. 31		2015. 12. 31	
其他应收款	广州立中锦山合金有限公司	1,163,936.68	58,196.83	1,163,936.68	58,196.83
其他应收款	合肥东凌旭铸件工业有限公司	-	-	640,000.00	-
其他应收款	东凌集团有限公司	69,360,000.00	-	69,360,000.00	-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 联 方	2016. 3. 31	2015. 12. 31
应付票据	广州立中锦山合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账款	广州立中锦山合金有限公司	59,456,945.81	90,032,597.15
应付账款	广州市旭东铸件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3,077,880.10	2,980,826.51
其他应付款	东凌集团有限公司	3,150,000.00	3,1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州动源压缩机有限公司	1,484,550.00	-
应付股利	锦山国际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6、关联方承诺

(1)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广州立中锦山合金有限公司为公司之子公司广州戴卡旭铝铸件有限公司及广州驭风旭铝铸件有限公司借款提供保证担保累计余额为 63,50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贷 款 银 行	担保金额	年利率	借款开始日	借款到期日	关联方担保方式
招商银行增城支行	20,000,000.00	4.35%	2016/1/15	2016/11/15	连带责任保证
华商银行广州分行	18,000,000.00	6.72%	2011/11/29	2016/11/16	连带责任保证
中国工商银行新塘支行	25,500,000.00	6.72%	2011/11/29	2016/11/16	连带责任保证

(2)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及其子公司广州驭风旭铝铸件有限公司为合肥东凌旭铸件工业有限公司借款提供保证担保累计余额为 122,359,357.46 元,具体情况如下:

贷 款 银 行	担保金额	年利率	借款开始日	借款到期日	关联方担保方式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22,754,348.8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3-1-28	2017-6-30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354,00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3-3-13	2017-6-30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2,089,00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3-4-27	2017-6-30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5,003,525.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3-5-21	2017-6-30	连带责任担保

广州东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3 月

单位：人民币元

贷 款 银 行	担保金额	年利率	借款开始日	借款到期日	关联方担保方式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10,625,50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3-6-7	2017-6-30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652,30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3-6-24	2017-12-31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783,80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3-7-11	2017-12-31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5,648,20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3-7-22	2017-12-31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1,967,00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3-8-13	2017-12-31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11,813,71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3-8-21	2017-12-31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5,686,18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3-9-5	2017-12-31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4,856,741.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3-9-17	2018-6-30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4,273,545.5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3-9-29	2018-6-30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723,00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3-10-11	2018-6-30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2,815,26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3-10-22	2018-6-30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4,287,106.84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3-11-12	2018-6-30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2,804,42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3-11-21	2018-6-30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4,582,425.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3-12-13	2018-6-30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4,062,836.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4-1-24	2018-6-30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424,44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4-4-17	2018-12-31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4,666,56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4-5-15	2018-12-31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5,943,87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4-5-23	2018-12-31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759,05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4-5-28	2018-12-31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1,140,517.5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4-6-26	2018-12-31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162,00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4-7-15	2018-12-31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377,223.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4-9-1	2018-12-31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2,207,50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4-9-5	2018-12-31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1,014,95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4-9-24	2018-12-31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3,466,201.5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4-10-30	2018-12-31	连带责任担保
交通银行繁华支行	6,414,147.32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4-12-15	2018-12-31	连带责任担保

贷 款 银 行	担保金额	年利率	借款开始日	借款到期日	关联方担保方式
合计	122,359,357.46				

(3)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之子公司广州戴卡旭铝铸件有限公司为广州立中锦山合金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累计余额为 15,00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贷 款 银 行	担保金额	年利率	借款开始日	借款到期日	关联方担保方式
平安银行广州环市东路支行	15,000,000.00	5.82%	2015/7/10	2016/7/9	连带责任保证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报告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报告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至财务报告发出日,公司无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6,599.82	1,479,051.13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7,730.00	2,218,947.00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5、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小于合并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损益	-	-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9、债务重组损益	-	-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79,178.64	-2,002,359.68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计	-29,691.18	1,695,638.45
减：非经常性损益相应的所得税	-34,355.30	324,010.97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25,468.47	768,775.10
合 计	-20,804.36	602,852.38

2、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本期无该事项。